

南  
京  
社  
会  
特  
刊

第三册

南  
特  
利  
谷  
正  
倫  
題  
第三冊  
上  
場

正倫題

請看：

站在客觀地位，分析現在的社會政治經濟問題而含有解決方案的

## 綫路半月刊

每冊五分  
全年八角

不販花樣，不叫口號，祇憑着熱血和勇敢，用有靈的筆尖，流露出革命文藝的

## 南京社會特刊

(第三册)

編輯者

南京市社會局

發行者

南京市社會局

印刷者

文心印刷社

南京城內八條巷五號  
自働電話二二四七五

主編：綫路社

每冊一角五  
全年一元二

經售者

南京各大書局

每冊定價大洋四角  
(尚有叢書及各種週刊不繁錄)

社址：南京太平路



##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之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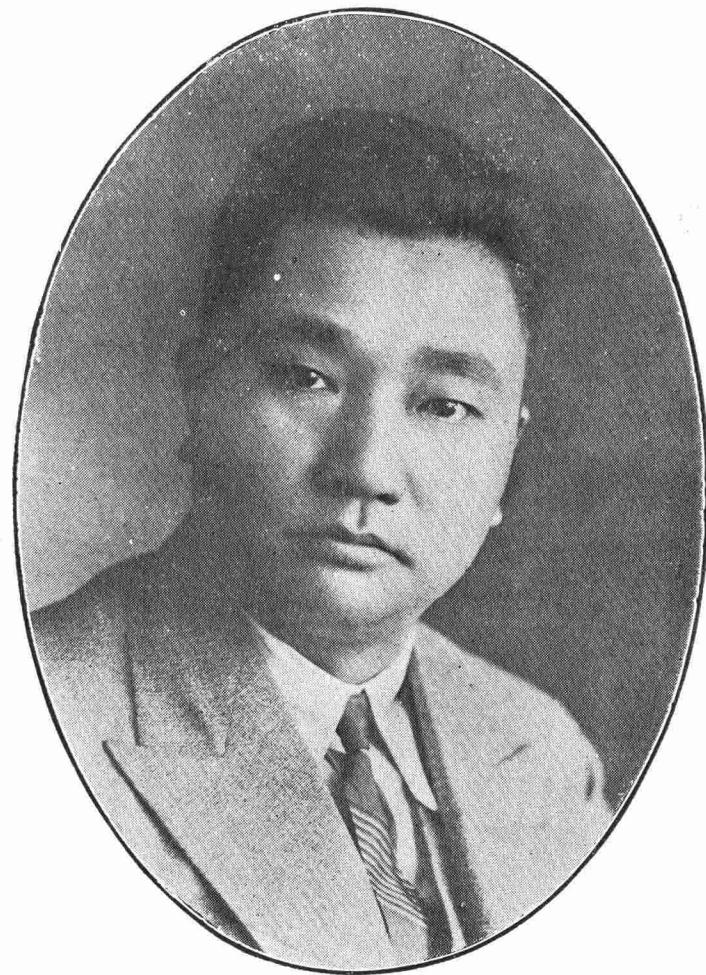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馬市長超俊近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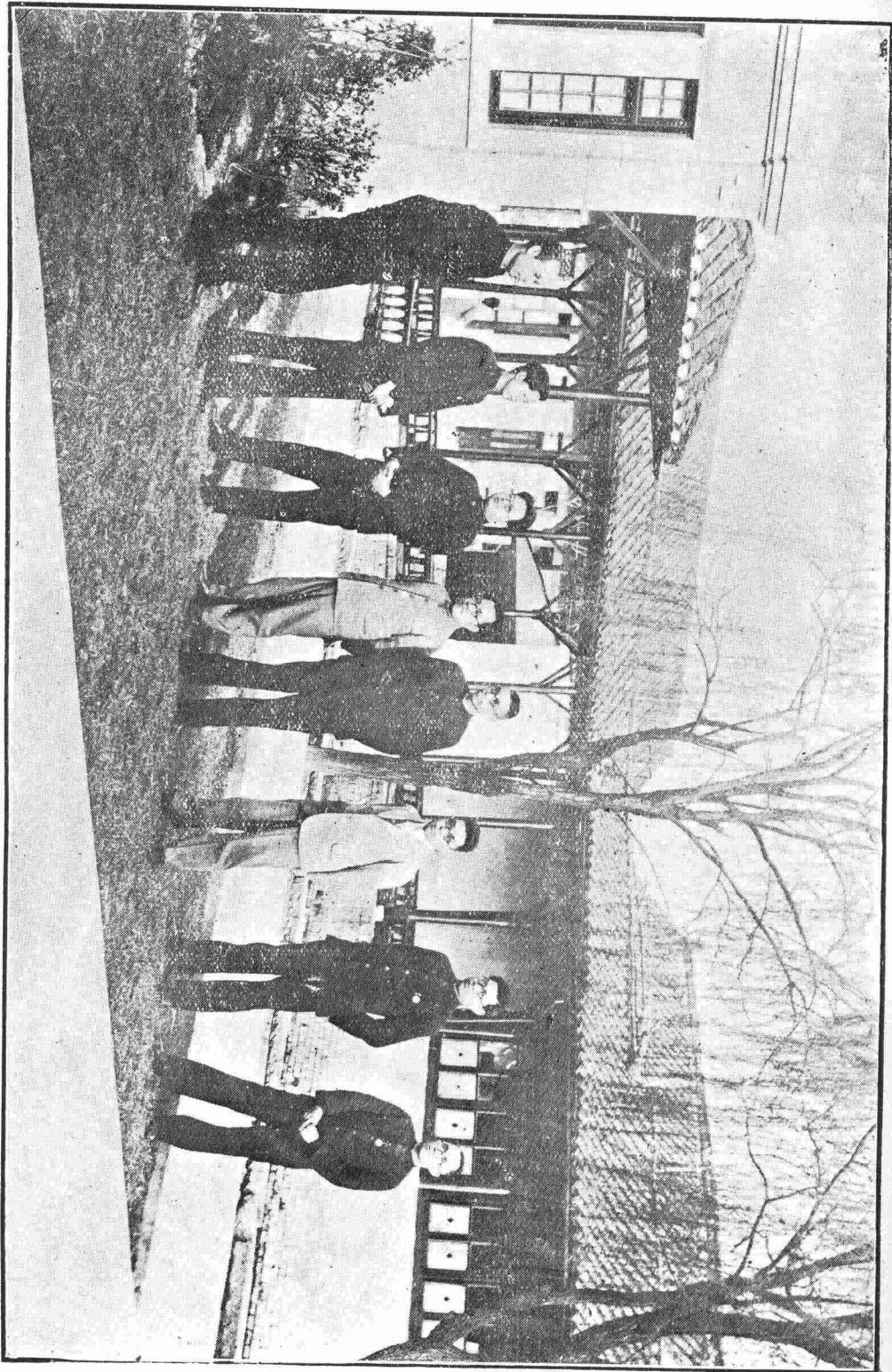


谷長市代正倫近影



影近輝光長局王

影 摄 人 同 輯 編 刊 本



國難期間我們已做了安定社會共赴國難的工作

現在時局漸入坦途希望繼任者莫忘此種創痕努力從建設

進中前进

王漱芳



# 弁言

本局職掌社會行政自成立以來業將工作成績編印兩期特刊公諸社會顧內容材料論文與圖表佔其大半而於京市社會實際狀況與夫本局應付事實之具體辦法多付闕如本期編纂爰加改善依行政組織分爲六編而以本局沿革及編制概要冠其端每編所述重在說明事實於必要時更附以圖表俾留心首都社會者可按圖索驥焉

本市爲首都所在一切建設中外具瞻所關既宏責任斯重惟本局以經費支绌所有計劃迄未能充分表現而光輝更於國難之秋肩茲重任擇持益覺不易然於社會急務如金融之維持糧食之調節難民之遣送以及地方自衛之指

導進行靡不遵市民公意竭心力以赴之。勉將事幸未隕。越茲將工作經過舉其要者著之於編就正國人至今後應如何興利除弊踵事增華則尤賴本局同人之努力與市民之協助也。已民國二十一年三月湘潭王光輝。

# 南京社會特刊目錄

總理遺像

市長近影

局長近影

全體職員攝影

編輯同人攝影

題詞

弁言

本局沿革及編制概要

## 第一編 農工商行政

### 第一章 農業

第一節 農業一般行政

第二節 指導改組農會

第三節 農村調查

## 第二章 工商業

第一節 商業團體概況

第二節 金融概況

第三節 商業行政概況(附錄維持戰時金融經過)

第四節 工業

## 第二編 勞動行政

第一章 各業工會改組經過情形及組織概況

第二章 制定工商業僱主受取工人保證金辦法

第三章 厲行工廠法

第四章 調查勞資糾紛經過及仲裁委員之推定

第五章 勞工教育實施概況

## 第六章 辦理本市職業介紹所登記

## 第七章 編製南京市工人生活指數說明(附表)

# 第三編 公益慈善行政

## 第一章 公益慈善團體

第一節 公益慈善團體整頓事項

第二節 公益慈善團體調查事項

## 第二章 救災卹貧

第一節 救濟院

第二節 平民工廠

第三節 旗民救濟事項

第四節 救火會

第五節 辦理冬賑及遣散難民

第六節 民衆食堂

## 第四編 社會事業行政

### 第一章 人事管理事項

第一節 辦理社會團體登記

第二節 寺廟登記

第三節 公共娛樂場所調查及藝員登記

第四節 新聞紙雜誌登記

第五節 房屋糾紛之調查

第六節 國難期間辦理減折房租及旅館房金經過

### 第二章 整頓風俗及禁烟廢娼

第一節 改良婚喪制度

第二節 取締迷信

第三節 禁烟

第四節 廢娼

## 第五編 民食行政

第一章 粮食管理所成立後工作概況

第二章 國難時期之粮食救濟(附戰時粮食問題)

### 第六編 合作事業

第一章 合作事業指導委員會之概況

第二章 關於合作事業之法令

第三章 合作社之種類

第四章 發展南京市合作事業計劃

# 本局沿革及編制概要

## 一 沿革

本局之原始組織，爲社會調查處，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一月一日，時在何市長民魂任內，委章桐爲主任。同年七月劉市長紀文復職，改委楊劍虹爲主任，旋將社會調查處改組爲社會處，仍以楊氏爲處長，嗣復遵照特別市組織法之規定，於十八年一月一日改稱爲社會局，其沿革大略如此。

## 二 編制

在社會調查處時期，內容編制，分調查、統計、總務三組，自改組爲社會處後，範圍擴大，設置總務、調查、農工商、公益四課，總務課下設文書，事務兩股。調查課下設特務，統計兩股。農工商課下設農林，工商，勞動行政三股。公益課下設人事，生計，救濟三股。自改稱爲局後，增置祕書一人，而將調查課裁撤，原有特務統計兩股，即改隸總務科。旋於十九年五月間，以經費困難，縮小組織，將祕書及總務科裁撤，其餘科股亦分別裁併，改設第一，第二兩科，第一科下設總務、公益、人事三股，第二科下設農工商、勞動行政兩股，附屬機關，則有救濟院，糧食管理所，度量衡檢定所，合作事業指導委員會，及下關辦事處，茲